

牛圈湖条湖组致密油开发建设项目建设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1年6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吐哈油田分公司三塘湖管理区委托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牛圈湖条湖组致密油开发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牛圈湖条湖组致密油开发建设项目建设

项目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三塘湖油田牛圈湖区域，主要集中于牛圈湖联合站西侧区域，距离牛圈湖联合站约1.1km，交通较为便利，行政隶属于新疆哈密地区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境内，西南距巴里坤县城90公里，南距哈密市140公里。

建设规模：本项目动用含油面积 8.4 km^2 ，动用石油地质储量 $668.7 \times 10^4\text{ t}$ 。部署总井数28口，其中利用老井加深井5口；新钻水平井23口，设计单井产能15吨/天，新建原油生产能力10.35万吨。衰竭开采三年，注水吞吐6轮次后转水驱开发。

项目投资及来源：50105万元，全部为企业自有资金。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吐哈油田分公司三塘湖管理区

联系人：王梅

联系方式：0902-2760074

建设单位通讯地址：新疆哈密市吐哈石油基地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盈科国际大厦B座23层2315室

联系人：刘锡萌

电 话：0991--4846369

电子邮箱：lxm120@sohu.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本信息公开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告要求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负责审批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书面意见。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吐哈油田分公司三塘湖管理区

2021年7月2日

